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2017 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5、 部门收支总表

表 6、 部门收入总表

表 7、 部门支出总表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 “三公” 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是沈阳市委的办事机构，正局级建制，主要职责如下：

1. 负责全市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各项决策的督促检查工作，负责中央、省委、市委领导批示事项的督办查办工作。

2. 负责市委、市委办公厅文件的制发，中央和省委文件的注办，上级电报的办理，各区县（市）委、市委各部委和市直各党委、党组向市委请示、报告的承办，全市党内规范性文件备案，市委的文书处理、印信管理、机要发行、档案管理等工作。

3. 负责市党代会、市委全会、市委常委会、市委书记办公会及其他市委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市委领导参加重大活动的组织安排，负责市委的对外接待和总值班工作。

4. 负责市委领导讲话等文稿的起草、审核工作。

5. 负责市委有关方面的调查研究工作。

6. 负责全市党委系统信息工作。

7. 负责指导全市党委系统办公部门的业务工作。

8. 负责市委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

9. 负责市委机关行政后勤管理和财务管理工作。

10. 负责全市党委系统信息化建设和电子公文安全传输系统的管理、维护及人员培训工作。

11. 负责市委机关党刊《沈阳工作》的编辑、出版和市委门户网站的规划、建设、维护及应用管理工作。

12. 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本级
- 2、中共沈阳市委组织部
- 3、中共沈阳市委统战部
- 4、中共沈阳市委政策研究室
- 5、中共沈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 6、中共沈阳市委中省直企业工作委员会
- 7、中共沈阳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 8、中共沈阳市委机要局
- 9、中共沈阳市委保密局
- 10、中共沈阳市委党史研究室
- 11、沈阳市党员电化教育中心
- 12、中共沈阳市直属机关党校
- 13、市委办公厅卫生所
- 14、沈阳市保密技术检测中心

- 15、《沈阳工作》编辑部
- 16、 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 17、 沈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

第二部分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2017 年
部门预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8,960.77	一、本年支出	18960.77	18,960.7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960.7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69.49	12,369.4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394.50	394.50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3000.00	3,000.00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2.53	1,972.53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9.57	329.57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50	110.50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84.18	784.1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8,960.77	支出总计	18960.77	18960.7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7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960.77	11,817.38	7,143.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69.49	8,621.66	3,747.8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31.90	6,601.01	1,730.89
2013101	行政运行	6,477.59	6,477.59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553.05	8.16	1,544.89
2013150	事业运行	105.31	105.3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5.95	9.95	126.00
20132	组织事务	3,072.49	1,526.04	1,546.45
2013201	行政运行	1,526.04	1,526.0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6.45		1,546.45
20134	统战事务	965.10	494.61	470.49
2013401	行政运行	494.61	494.61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0.49		430.49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40.00		4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4.50	241.86	152.64
20409	国家保密	394.50	241.86	152.64
2040901	行政运行	241.86	241.86	
2040905	保密管理	152.64		152.6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0.00		3,0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3,000.00		3,00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000.00		3,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2.53	1,880.53	92.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2.00		92.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92.00		9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0.53	1,880.5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0.53	1,880.5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9.57	32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57	329.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3.77	323.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0	5.8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50		110.5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10.50		110.5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10.50		11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18	743.75	40.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18	743.75	40.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9.78	639.78	
2210203	购房补贴	144.40	103.98	40.4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817.38	8602.36	3215.01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5731.71	5,731.71	
30101	基本工资	2577.16	2,577.16	
30102	津贴补贴	2504.66	2,504.66	
30103	奖金	175.36	175.36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426.14	426.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4.27	14.27	
30108	晋级工资	34.13	34.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5.01		3,215.01
30201	办公费	112.49		112.49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6.21		16.21
30206	电费	164.85		164.85
30207	邮电费	84.05		84.05
30208	取暖费	513.00		51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63		39.63
30211	差旅费	303.68		303.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1.66		81.66
30213	维修（护）费	38.28		38.2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29.08		129.08
30216	培训费	59.98		59.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24		24.24
30218	零星用品购置费	11.68		11.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3.24		73.24
30229	福利费	7.76		7.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85		336.8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3.09		653.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26		565.26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870.65	2,870.65	
30301	离休费	171.86	171.86	
30302	退休费	1680.38	1,680.3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5.63	25.63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生产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639.78	639.78	
30312	提租补贴			

30313	购房补贴	103.98	103.98
30314	采暖补贴	249.028	249.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部门公开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60.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69.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4.50
五、财政结转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单位上年净结余	1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000.00
七、单位事业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单位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2.5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9.5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50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84.1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8,970.77	支出总计	18,970.77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970.77	18,960.77					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69.49	12,369.4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31.90	8,331.90							
2013101	行政运行	6,477.59	6,477.59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553.05	1,553.05							
2013150	事业运行	105.31	105.3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5.95	135.95							
20132	组织事务	3,072.49	3,072.49							
2013201	行政运行	1,526.04	1,526.0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6.45	1,546.45							
20134	统战事务	965.10	965.10							
2013401	行政运行	494.61	494.61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0.49	430.49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40.00	4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4.50	394.50					10.00		
20409	国家保密	404.50	394.50					10.00		
2040901	行政运行	241.86	241.86							

204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40905	保密管理	152.64	152.6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0.00	3,0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3,000.00	3,00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000.00	3,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2.53	1,972.5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2.00	92.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92.00	9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0.53	1,880.5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0.53	1,880.5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9.57	32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57	329.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3.77	323.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0	5.8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50	110.5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10.50	110.5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10.50	11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18	784.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18	784.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9.78	639.78							
2210203	购房补贴	144.40	144.4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转移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18,970.77	11,817.38	5,731.71	3,215.01	2,870.65	7,153.39	30.00	6,409.98	40.43						672.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69.49	8,621.66	5,229.44	3,134.01	258.21	3,747.83	30.00	3,247.34							470.4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31.90	6,601.01	3,755.66	2,587.15	258.21	1,730.89	30.00	1,700.89							
2013101	行政运行	6,477.59	6,477.59	3,677.01	2,556.23	244.3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6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553.05	8.16			8.16	1,544.89	30.00	1,514.89							
2013150	事业运行	105.31	105.31	78.65	20.97	5.69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5.95	9.95		9.95		126.00		126.00							
20132	组织事务	3,072.49	1,526.04	1,116.23	409.81		1,546.45		1,546.45							
2013201	行政运行	1,526.04	1,526.04	1,116.23	409.8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6.45					1,546.45		1,546.45							
20134	统战事务	965.10	494.61	357.56	137.06		470.49									470.49
2013401	行政运行	494.61	494.61	357.56	137.06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0.49					430.49									430.49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40.00				40.00										4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4.50	241.86	172.70	69.16	162.64		162.64								
20409	国家保密	404.50	241.86	172.70	69.16	162.64		162.64								
2040901	行政运行	241.86	241.86	172.70	69.16											
204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10.00								
2040905	保密管理	152.64				152.64		152.6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3,000.00				3,000.00		3,00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2.53	1,880.53		11.84	1,868.69	92.00									92.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2.00					92.00									92.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92.00					92.00									9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0.53	1,880.53		11.84	1,868.6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0.53	1,880.53		11.84	1,868.6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9.57	329.57	32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57	329.57	329.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3.77	323.77	323.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0	5.80	5.8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50					110.50									110.5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10.50					110.50									110.5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10.50					110.50									11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18	743.75			743.75	40.43			40.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18	743.75			743.75	40.43			40.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9.78	639.78			639.78										
2210203	购房补贴	144.40	103.98			103.98	40.43			40.43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摘要	项目明细	绩效目标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7,153.39	7,143.39		10.00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7,153.39	7,143.39		10.00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本级					712.91	712.91		

	取暖费物业管理费	1. 市委书记处住宅由市委办公厅房产处负责管理, 每年由市财政局负责安排采暖、物业的专项经费。该经费从2002年起列入预算。2. 市委办公厅关于沈阳市副省级领导住房项目竣工移交及后续物业管理工作会议纪要(2012年9月3日, 第2期)规定: 该住宅区物业管理工作经费保障按照市委老书记处的工作经费标准和方式执行。物业管理岗位及数量暂定为: 保安6人, 司炉工3人, 保洁员2人, 管理员1人, 共计12人。	总计263.11万元: 1. 取暖物业费153.95万元。一是冬季供暖及供应热水所需燃油经费、供暖锅炉电费、设备维修费等130万元。二是雇用6名保安, 按合同制临时工后勤服务岗位技术三类标准, 每人每月工资1996元, 雇用4名保洁工, 按后勤服务岗位普通用工标准, 每人每月1996元, 全年共计23.95万元。2. 新世界物业管理费109.16万元。一是人员经费28.96万元。保安6人, 管理员1人, 参照后勤服务岗位技术三类安排, 1996元/人、月; 司炉工3人, 参照后勤服务岗位技术二类安排, 2057元/人、月; 保洁员2人, 参照后勤服务岗位普通用工安排, 1996元/人、月。以上全年共计28.96万元。二是取暖费80.2万元。冬季取暖燃气及水电费53.8万元; 夏季供热燃气及水电费21.4万元; 锅炉维修保养检测费5万元。	冬季供暖及供应热水所需燃油经费、供暖锅炉电费、设备维修费	263.11	263.11		
	党委网络系统维护	主要用于办公厅网络系统维护等支出。	总计15万元, 用于办公厅网络系统维护等支出。	主要用于办公厅网络系统维护等支出	15.00	15.00		
	市委领导活动慰问费	从2000年起, 列入预算。主要用于市委领导春节走访慰问省、市四大班子老同志, 节日走访慰问农村五保户、特困户、困难职工、优秀共产党员、困难老党员、劳动模范、环卫工人、农民工、武警官兵、公安干警、供暖煤气水电工作人员等生产一线职工。	总计76万元, 主要用于市委领导春节走访慰问省、市四大班子老同志, 节日走访慰问农村五保户、特困户、困难职工、优秀共产党员、困难老党员、劳动模范、环卫工人、农民工、武警官兵、公安干警、供暖煤气水电工作人员等生产一线职工。	用于市委领导春节走访慰问省、市四大班子老同志, 节日走访慰问农村五保户、特困户、困难职工、优秀共产党员、困难老党员、劳动模范、环卫工人、农民工、武警官兵、公安干警、供暖煤气水电工作人员等生产一线职工。	76.00	76.00		
	市委领导专题调研督查经费	从2002年起, 列入预算。主要用于市委领导专题调研、督查等相关经费支出。	总计100万元: 1. 调研经费70万元。2. 督查经费30万元, 主要用于进行督查专题培训、督查协调工作、暗访督查、落实各级党委决策部署开展的专项系列督查工作所需经费。	用于进行督查专题培训、督查协调工作、暗访督查、落实各级党委决策部署开展的专项系列督查工作所需经费。	100.00	100.00		

	专项印刷及 订阅资料费	主要用于市委专项印刷、《沈阳工作》办刊、订阅资料等经费支出。	总计 123.8 万元：1. 市委专项印刷费 80 万元，主要用于印刷沈委、沈委办发、沈委发、沈办通报、白头批件等。 2. 《沈阳工作》办刊经费 28.8 万元。办刊经费，共 12 期，每期 5000 册，每册 4.8 元。3. 订阅资料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市委常委及相关秘书长等订阅内参、大参考等经费支出。	1. 市委专项印刷费 80 万元，主要用于印刷沈委、沈委办发、沈委发、沈办通报、白头批件等。 2. 《沈阳工作》办刊经费 28.8 万元。办刊经费，共 12 期，每期 5000 册，每册 4.8 元。3. 订阅资料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市委常委及相关秘书长等订阅内参、大参考等经费支出。	123.80	123.80		
	民主法治领域改革专项小组工作经费	为加强对我市全面深化改革的领导，根据中央和省委要求，经市委研究，决定成立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在市委常委会领导下工作，负责全市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下设民主法制领域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委办公厅，负责研究相关领域的重要改革问题，协调推动有关专项改革政策措施的制定和实施，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专项工作任务。安排的经费主要用于会议、调研、培训、聘用专家论证等经费支出。	安排工作经费 15 万元，其中：会议费 5 万元，调研 3 万元，培训 4.5 万元，聘用专家论证 2.5 万元。具体使用时按照相应的现行经费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和要求执行。	为加强对我市全面深化改革的领导，根据中央和省委要求，经市委研究，决定成立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在市委常委会领导下工作，负责全市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下设民主法制领域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委办公厅，负责研究相关领域的重要改革问题，协调推动有关专项改革政策措施的制定和实施，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专项工作任务。安排的经费主要用于会议、调研、培训、聘用专家论证等经费支出。	15.00	15.00		
	市委常委会会议费	主要用于市委全会及经济工作会议，市委专题全会，市委常委会，市委召开全市老干部、老红军、劳模及各行各业先进代表、驻军及武警等会议。	总计 120 万元，主要用于市委全会及经济工作会议，市委专题全会，市委常委会，市委召开全市老干部、老红军、劳模及各行各业先进代表、驻军及武警等会议。	市委全会及经济工作会议，市委专题全会，市委常委会，市委召开全市老干部、老红军、劳模及各行各业先进代表、驻军及武警等会议。	120.00	120.00		
中共沈阳市委统战部					481.19	481.19		
	沈阳同舟网网站维护费	市委统战部现有沈阳同舟网站，用于统战系统信息化工作，主要用于沈阳同舟网网站维护。	总计 7.6 万元，主要用于沈阳同舟网网站维护。	实现统战系统信息化工作。	7.60	7.60		

统战理论研究专项经费	主要用于重点理论研究课题立项及审核、年底课题结项审核及论文评审费，统战理论研讨会论文汇编印刷费、租用场地等相关支出，统战理论研究总结。	总计 6 万元： 1. 重点理论研究课题立项及审核、年底课题结项审核及论文评审费 3 万元。2. 年底统战理论研究优秀论文评审费 2 万元。3. 统战理论研讨会 1 万元。	统战理论研究	6.00	6.00		
党外代表人士培训经费	1. 中发[2012]4 号文件规定：全面加强党外代表人士的教育培养。2. 沈委发[2012]18 号文件规定：各级财政部门应对党外代表人士教育培训经费予以保障。	总计 44.3 万元，主要用于宗教界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及无党派代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国有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市直单位统战工作干部、区县（市）基层统战工作干部、市港澳台侨代表人士培训等相关经费。	用于宗教界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及无党派代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国有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市直单位统战工作干部、区县（市）基层统战工作干部培训等	44.30	44.30		
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	按照通知要求，根据市房改办审核的各单位住房货币化补贴资金需求，纳入单位部门预算。	市房改办审定的补贴人数 4 人，补贴面积合计 136.59 平方米，资金需求合计 10.6958 万元。	推动住房制度深化改革，加快我市市直机关货币化工作进程，落实国家、省、市住房制度改革相关政策，满足职工合理的住房需求，提高职工居住水平，改善住房条件。	10.70	10.70		

	沈阳市欧美同学会·沈阳留学人员联谊会工作经费	<p>主要用于联系海外留学人员和留学人员团体，开展科技、经济、文化、教育、卫生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积极推动海外留学人员为沈阳服务，为沈阳振兴举荐人才。</p>	<p>总计 250.29 万元：1. 由市委市政府主办，同学会承办的国家专家沈阳行暨沈阳市留学人才项目对接会，共 200 人，4 天，按照二类会议标准共计 40 万元。2. 由市委市政府主办，同学会承办的邀请归国留学企业家沈阳行活动，接待留学归国企业家 100 人，在沈阳活动 3 天，共计 20.67 万元。3. 由市委市政府主办，同学会承办的国际经贸文化论坛，共 100 人、3 天，按照二类会议标准，共计 15 万元。4. 组团赴境外进行海外高端人才招聘会，共计 22 万元。其中：赴境外 4 人次×2.3 万元；1 人次×2.8 万元；在境外组织海外高端人才招聘会（场地费、其他费用）10 万元。5. 召开沈阳市欧美同学会理事年会，350 人，1 天，参照四类会议标准，共计 4.45 万元。6. 组织理事新春、中秋等节日联谊活动 3 次 7.5 万元。7. 组织留学人员代表人士参观考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成果 50 人次，共计 20 万元。8. 培训留学人员代表人士 100 人，430 元/人/天，培训 7 天，共计 30.1 万元。9. 欧美同学会年度租金及物业费 78.4 万元。10. 制作沈阳市引进海外留学人才宣传资料 5 万元。其中：项目书 1.5 万元；光盘制作费 3.5 万元。11. 邀请接待海外来沈团组、国内省市留学人员组织、零星专家、沈阳重点需求专业人员来沈 20 次，500 人次，共计 7.17 万元。</p>	<p>联系海外留学人员和留学人员团体，开展科技、经济、文化、教育、卫生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积极推动海外留学人员为沈阳服务，为沈阳振兴举荐人才。</p>	250.29	250.29		
--	------------------------	---	--	---	--------	--------	--	--

	统战专项经费	主要用于宗教统战、基层统战、社会组织统战、民主党派统战、经济统战、党外知识分子统战、海外联络、统战宣传等相关统战专项经费。辽统发[2015]1号文件第16条“社会组织统战工作经费要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在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给予切实支持。统战部门组织的培训、考察、挂职锻炼等活动，要把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纳入其中。社会组织管理部门、主管部门和社会组织举办的党建和业务培训，要增加统战理论方针政策内容。”第17条“要发挥统战部牵头协调作用，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委和政府有关部门、人民团体、有关社会组织参加的社会组织统战工作联席会议制度，逐步形成……社会组织统战工作机制”。	总计 122.3 万元： 1. 宗教统战专项经费 25 万元。2. 基层统战专项经费 9 万元。3. 民主党派统战专项经费 14.6 万元。4. 经济统战专项经费 10 万元。5. 党外知识分子统战专项经费 20 万元。6. 海外联络专项经费 35.6 万元。7. 统战宣传经费 4.2 万元。8. 社会组织统战工作经费 3.4 万元。	宗教统战、基层统战、社会组织统战、民主党派统战、经济统战、党外知识分子统战、海外联络、统战宣传	122.30	122.30		
中共沈阳市委政策研究室					138.24	138.24		
	沈阳市政策调研经费	主要用于市委政策研究室进行课题调研、咨询论证、筹备每年 2 次市委全会等相关支出。	总计 76 万元，主要用于课题调研、咨询论证、筹备每年 2 次市委全会等相关支出。	用于市委政策研究室进行课题调研、咨询论证、筹备每年 2 次市委全会等相关支出。	76.00	76.00		
	沈阳市决策咨询专项课题资金	沈委发[2011]17号文件规定，每年由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年度重大调研课题的公开招标，以及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服务的重大调研课题的咨询论证、成果评估等。	总计 50 万元，用于完成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年度重大调研课题的公开招标，以及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服务的重大调研课题的咨询论证、成果评估等。	完成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年度重大调研课题的公开招标，以及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服务的重大调研课题的咨询论证、成果评估等。	50.00	50.00		
	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	按照通知要求，根据市房改办审核的各单位住房货币化补贴资金需求，纳入单位部门预算。	市房改办审定的补贴人数 2 人，补贴面积合计 140 平方米，资金需求合计 12.236 万元。	依据《沈阳市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分配货币化试行办法》文件精神，为单位职工发放住房货币化补贴。	12.24	12.24		

中共沈阳市直 属机关工作委 员会					194.50	194.50		
入党积极分子、新任处 级干部教育 培训经费以 及团委活动 培训经费	1. 每年对市直机关当年列入发展计划的积极分子进行集中培训，培训时间为一周，培训1期，每期570人。此项经费主要用于租培训场地费、教师讲课费、教材及试卷等材料费、餐费等。2. 主要用于举办市直机关党支部书记专项业务培训2期，培训2天共计2400人。3. 开展新任处级干部、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机关纪委书记廉政教育培训各一期，共计750余人。4. 主要用于组织市直机关团员青年开展技能大赛、系列知识竞赛、青年团干技能(业务)培训等活动。	总计33.2万元：1. 入党积极分子、党支部书记专项业务培训经费19.4万元。其中，租场费3.3万元，教师讲课费1.4万元，教材及试卷等材料费3.4万元，餐费11.3万元。2. 新任处级干部教育培训经费8.8万元。其中，租场费2万元，教师讲课费0.7万元，学习资料费2.1万元，餐费4万元。3. 团委活动培训经费5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市直机关团员青年开展技能大赛、系列知识竞赛、青年团干技能(业务)培训等活动。	保障市直机关各类培训，做好入党积极分子、新任处级干部教育培训以及团委活动。	33.20	33.20			
普法宣传教 育经费	主要用于为市直机关党支部购买普法宣传书籍，印制普法宣传板、制作普法宣传光盘等资料，召开普法宣传会议、现场会等，举办普法教育讲座、组织参观教育活动及演讲比赛。	总计33.8万元：1. 为市直机关党支部购买普法宣传书籍16.3万元。2. “12.4”普法宣传日活动，印发宣传资料、手册及印制普法宣传板3.5万元。3. 召开普法宣传会议、现场会等4.5万元。4. 举办普法教育讲座、组织参观教育活动及演讲比赛9.5万元。	用于为市直机关党支部购买普法宣传书籍，印发宣传资料、手册及印制普法宣传板，召开普法宣传会议、现场会等，做好普法宣传教育。	33.80	33.80			
环境建设 (机关作风 建设)专项 经费	根据全市软环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意见结合工委工作要点，市直机关工委主抓作风建设，此项经费主要用于举办座谈会、现场会、理论与实践研讨会，深化“庸懒散”、“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帮企业稳增长促振兴”、“双进双解”活动等现场会、赴基层调研、督导检查、简报文件材料印刷等。	总计20万元： 1. 举办座谈会、现场会、理论与实践研讨会、深化“庸懒散”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等现场会等11万元。2. 赴基层调研、督导检查、简报文件材料印刷等9万元。	做好举办动员会、座谈会、现场会、理论与实践研讨会、赴基层调研、简报文件材料印刷等工作，促进全市软环境建设。	20.00	20.00			

	办案经费	市直机关纪工委(监察室)负责市直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监督、检查党组织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对党员进行遵守党的纪律教育工作;查处、审理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和党内其他法规的案件;受理党组织和党员的检举、控告、申诉、来信来访;完成上级纪委交办的任务。主要用于办案、督查、检查等相关支出。	总计5万元,主要用于市直机关纪工委办案、督查、检查等相关支出。	切实保证执法办案和业务需求,提高办案效率,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经费使用中,应规范使用方向,明确使用制度,保证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	5.00	5.00		
	市直机关开展体育活动经费	在市直机关树立全民健身理念,倡导机关党员干部积极投身健身运动,市直机关工委将继续组织开展市直机关健步走活动、拔河比赛、登山运动、乒乓球比赛、羽毛球比赛、排球比赛、篮球比赛、足球比赛、迎新春体育活动等体育活动。	总计30万元。其中,健步走5万元,拔河比赛5万元,乒、羽比赛10万元,排球、篮球、足球比赛5万元,迎新春体育活动5万元。	在市直机关树立全民健身理念,倡导机关党员干部积极投身健身运动。	30.00	30.00		
	市直机关党建研究经费	主要用于组织市直机关党建理论研讨会、编制党建理论成果汇编等,组织区、县(市)机关党建工作信息交流会,参加全国机关党建研究会机关专委会课题研究、研讨交流等。	总计6.4万元:1.组织市直机关党建理论研讨会及编制党建理论成果汇编等4.4万元。2.组织区、县(市)机关党建工作信息交流会1万元。3.参加全国机关党建研究会机关专委会课题研究、研讨交流等1万元。	组织市直机关党建理论研讨会、编制党建理论成果汇编、完成机关专委会课题研究等。	6.40	6.40		
	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能力提升培训费	为增强市直机关党务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开拓市直机关党务干部眼界,提升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创新活力,市直机关工委有计划地组织机关党务干部赴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人民大学、浙江大学等高校进行理论培训。	总计24万元,主要用于住宿费、餐费、学习用品、教师讲课费、交通费、材料费等。共涉及105个单位,分三期举办,每期培训80人,每人费用0.35万元。	增强市直机关党务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开拓市直机关党务干部眼界,提升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创新活力。	24.00	24.00		
	市直机关常态考核经费	市直机关常态考核经费主要用于市直机关双季评考核,市直机关专职副书记考核,市直机关党建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工作经费8万元。二是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开展学习调研、座谈交流、学习征文,总结表彰等系列主题活动。	市直机关常态考核经费15万元。一是市直机关双季评考核、市直机关专职副书记考核、市直机关党建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工作经费8万元。二是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开展学习调研、座谈交流、学习征文等系列主题活动7万元。	保障完成市直机关各项常态考核经费支出,保障市直机关党群部门及部分单位行政业务工作和市直机关党建考核工作经费支出,完成区县(市)和市直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考核工作。	15.00	15.00		

	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	按照通知要求,根据市房改办审核的各单位住房货币化补贴资金需求,纳入单位部门预算。	市房改办审定的补贴人数3人,补贴面积合计108平方米,资金需求合计8.598万元。	推动住房制度深入改革,加快我市市直机关货币化工作进程,落实国家、省、市住房制度改革相关政策,满足职工合理的住房需求,提高职工居住水平,改善住房条件。	8.60	8.60		
	“三型机关”建设”经费	打造“三型机关”、深化“四项工程”是工委的重点工作之一,此项经费主要用于收集理论经验成果汇编成册,赴基层单位调研指导,举办座谈会、现场会进行交流,召开总结大会。	总计10.5万元:1.收集理论经验成果请专家进行评审,并汇编成册4万元。2.赴基层单位调研指导,举办座谈会、现场会进行交流,召开总结大会,征文竞赛活动等6.5万元。	收集理论经验成果汇编成册,赴基层单位调研指导,促进“三型”机关建设。	10.50	10.50		
	沈市机关先导讲坛、学习论坛、市直机关廉政大讲堂专项经费	围绕全市中心工作,紧跟时代脉搏,及时掌握前沿知识,努力营造积极向上、求真务实、突破创新的工作格局,结合市直机关党员干部的需求,市直机关工委举办沈市机关先导讲坛、学习论坛,以促进机关广大党员干部在实践活动中当先导、作表率。	总计8万元:1.举办沈市先导讲坛7期5万元,用于租场、课酬等。2.学习讲坛3期1万元,用于租场等3.市直机关廉政大讲堂3期2万元,用于租场、课酬等。	努力营造积极向上、求真务实、突破创新的工作格局,结合市直机关党员干部的需求,促进机关广大党员干部在实践活动中当先导、作表率。	8.00	8.00		
中共沈阳市委 省直企业工 作委员会					104.42	104.42		
	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	按照通知要求,根据市房改办审核的各单位住房货币化补贴资金需求,纳入单位部门预算。	市房改办审定的补贴人数1人,补贴面积合计20平方米,资金需求合计1.52万元。	推动住房制度深入改革,加快我市市直机关货币化工作进程,落实国家、省、市住房制度改革相关政策,满足职工合理的住房需求,提高职工居住水平,改善住房条件。	1.52	1.52		

	普法工作经费	<p>1、根据沈组通字[2015]42号文件的有关规定，中央、省及外埠驻沈国有企业党组织关系要实行属地化管理，原隶属于区、县（市）等部门管理的中央、省及外埠驻沈国有企业党组织关系统一划归市委中省直企业工委管理，中省直企业工委分管单位将增至 88 家。2、根据中办发[2015]44号文件有关规定，加强法制教育，引导企业领导人员依法治企、依法办事，做尊法学法用法的模范。加强警示教育，使企业领导人员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3、主要用于组织召开七五普法大会，举办法律法规培训，编印宣传资料，推进中省直企业普法重点项目建设。</p>	<p>总计 8 万元： 1. 发放普法读物 3 万元。2.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2 万元。 3. 召开普法座谈会、研讨会 1 万元。4. 普法培训 2 万元。</p>	<p>提高中省直系统党员干部职工法律意识，促进中省直企业健康有序发展。</p>	8.00	8.00		
--	--------	---	--	---	------	------	--	--

	中省直企业统战、宣传、组织经费	<p>1. 根据市委统战部[2016]1号文件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全面提升统战干部能力素质。2. 根据中办发[2015]44号文件有关规定,深入开展四强党组织、四优共产党员创建评选活动,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及考核。3. 对外宣传中省直企业党建、经济发展方面的成果,扩大央企的影响力和知名度,促进招商引资和项目洽谈。4. 根据沈委办发[2015]13号《2015-2018年全市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意见》的要求,着力抓好基层组织工作人员培训。5. 根据全市组织工作要求,工委要落实对发展党员、党费收缴管理使用和党内统计报表等专项业务每年都组织开展学习培训任务。</p>	<p>总计60万元: 1. 系统88家统战部门统战干部培训,统战部长及统战干部各1人,共200人左右,会期2天,共3万元。 2. 围绕党的重大理论,重要会议精神解读先进典型报告会等举办讲坛活动,全年4场,每场1万元,共4万元。3. 在市属媒体刊发工委综合考评,工委工作成果巡礼专刊3期,每期6万,共18万元。4. 组织开展核心价值观宣传文明单位创建、读书月等大型宣传活动2次,共13万元。5. 宣传干部培训、信息报送培训,2期,每期200人,5万元。6. 到所属88家企业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反馈年度综合考评情况,共10万元。7. 全系统组织部长培训班,2期,100人参加,5万元。8. 全系统组织员培训班,1-2期,120人参加,2万元。</p>	<p>加强中省直企业统一战线理论建设、调查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及考核,扩大央企的影响力和知名度,促进招商引资和项目洽谈。</p>	60.00	60.00		
中共沈阳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154.00	154.00		

	对台工作经费	<p>主要用于全市对台工作会议，赴台湾举办大型项目招商推介会，涉台培训会，台商座谈会，对台工作投诉协调会，入台宣传品制作，赴外地学习调研，开展对口交流，举办涉台大型活动，重点台商投诉案件协调。</p>	<p>总计 91 万元，主要用于召开全市对台工作会议、召开区县（市）台办主任会议、组织对台干部到对台工作先进地区开展调研、赴国台办参加经贸交流协调宣传业务培训班、开展两岸交流基地和两岸青创基有关活动、市台办组团赴台开展经贸活动、市台办组团赴东南沿海台商聚集区开展招商活动、在沈组织举办台湾精品展、赴台开展对口交流工作、赴台开展陆生工作、组织 2017 年度沈阳籍陆生赴台前辅导说明会、召开陆生座谈会、开展日常工作、订阅涉台刊物、开展入岛专题宣传、编印《沈阳对台工作》刊物、组织市属媒体赴台开展交流合作考察、“两刊”有关宣传、开展有关涉台新闻报道、举办每季度台商投诉协调工作座谈会、参加两岸投资争端协处机制工作会议、赴外地协调重点涉台案件等。</p>	<p>总计 91 万元。（一）对台事务性工作经费：1. 召开全市对台工作会议经费 2. 召开区、县（市）台办主任会议经费 3. 组织对台干部调研经费（二）对台经济工作经费：1. 随市领导赴台开展经贸活动经费 2. 市台办组团赴台开展经贸活动经费 3. 市台办组团赴东南沿海台商聚集区开展招商活动经费 4. 组织举办台湾精品展工作经费 5. 组织对台经济干部外出调研学习经费（三）对台交流联络工作经费：1. 赴台开展对口交流工作经费 2. 赴台开展陆生工作经费 3. 赴台开展日常交流活动经费 4. 赴先进地区开展交流考察经费 5. 赴国台办参加培训经费 6. 组织 2017 年度沈阳籍陆生赴台前辅导说明会经费 7. 组织陆生座谈会经费（四）对台宣传工作经费：1. 订阅涉台刊物经费 2. 入岛专题宣传经费 3. 编印《沈阳对台工作》刊物经费 4. 组织市属媒体赴台考察合作经费 5. 有关“两刊”宣传经费 6. 新闻报道有关经费 7. 赴外地调研经费（五）对台协调工作经费：1. 举办每季度台商投诉协调工作座谈会经费 2. 参加中央、省对台系统业务工作会议经费 3. 参加两岸投资争端协处机制工作会议经费 4. 参加国台办培训班经费 5. 赴外地协调重点案件经费 6. 台商投诉协调工作学习调研经费。</p>	91.00	91.00		
--	--------	--	--	---	-------	-------	--	--

	对台接待经费	主要用于市委、市政府领导及市台办接待台湾重要团组。接待中华两岸连锁经营协会团组、台湾区电工会考察团等约 40 个团组；接待 2017 年台湾大学生中华文化研习营团组、台湾新竹县乡镇里长等约 25 个团组；接待台湾东森电视台采访团、台湾金传媒集团采访团等约 15 个团组；接待富洋温泉项目投诉案、沈阳嘉荣公司拆迁补偿案等约 10 个团组。	总计 63 万元。主要用于市委、市政府领导及市台办接待中华两岸连锁经营协会团组、台湾区电工会考察团组、台北贸易中心会展团组、台沪交流协会团组、新竹县农业团组、富士康集团团组、台湾商业总会团组、台湾台玻集团团组、台湾东元电机团组、厦门台商协会团组、2017 年台湾大学生中华文化研习营团组、台湾新竹县乡镇里长团组、两岸婚姻家庭新生代夏（冬）令营团组、台湾青雁基金会团组、“冯庸大学与东北抗战史研讨会”台湾客人团组、台湾人力资源协会团组、台湾东森电视台采访团、台湾金传媒集团采访团、台湾中时媒体集团采访团、台湾中南部媒体参访团、台北市新闻记者公会参访团、台湾电视制作商业公会参访团、台湾联合媒体采访团、台湾八大电视台天下第一等栏目采访团、台湾旺报参访团、厦门台商协会（富洋温泉有限公司）、沈阳嘉荣饲料有限公司、大润发东北总部、福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统一企业、宏亚房地产有限公司、金亚有限公司、伍亨工业有限公司、顶益食品有限公司、旺旺集团、六合机械公司、宏采建筑公司等 90 个团组。	总计 63 万元。主要用于市委、市政府领导及市台办接待中华两岸连锁经营协会团组、台湾区电工会考察团组、台北贸易中心会展团组、台沪交流协会团组、新竹县农业团组、富士康集团团组、台湾商业总会团组、台湾台玻集团团组、台湾东元电机团组、厦门台商协会团组、2017 年台湾大学生中华文化研习营团组、台湾新竹县乡镇里长团组、两岸婚姻家庭新生代夏（冬）令营团组、台湾青雁基金会团组、“冯庸大学与东北抗战史研讨会”台湾客人团组、台湾人力资源协会团组、台湾东森电视台采访团、台湾金传媒集团采访团、台湾中时媒体集团采访团、台湾中南部媒体参访团、台北市新闻记者公会参访团、台湾电视制作商业公会参访团、台湾联合媒体采访团、台湾八大电视台天下第一等栏目采访团、台湾旺报参访团、厦门台商协会（富洋温泉有限公司）、沈阳嘉荣饲料有限公司、大润发东北总部、福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统一企业、宏亚房地产有限公司、金亚有限公司、伍亨工业有限公司、顶益食品有限公司、旺旺集团、六合机械公司、宏采建筑公司等 90 个团组。	63.00	63.00		
	系统保障和设备维护费	第二十七条密码通信网络建设经费列入同级建设投资计划，网络运行维护经费、线路租金和密码业务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	总计 18.4 万元：1. 核心密码通信设备、应急密码通信设备及其附属设备维护费 3 万元。2. 党政内网系统设备及电子公文安全传输系统使用的普通密码设备等维护费 6 万元。3. 市委视频会议系统和加密视频会议系统设备维护费 6 万元。4. 市委中心网站、公文传输所有网端瑞星杀毒软件年费 3.4 万元。	维护保障好核心密码通信、市委中心网站等系统，确保平台运行稳定，没有系统性病毒风险。	18.40	18.40		
中共沈阳市委 保密局					164.17	154.17		10.00

	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	按照通知要求,根据市房改办审核的各单位住房货币化补贴资金需求,纳入单位部门预算。	市房改办审定的补贴人数1人,补贴面积合计20平方米,资金需求合计1.532万元。	推动住房制度深化改革,加快我市市直机关货币化工作进程,落实国家、省、市住房制度改革相关政策,满足职工合理的住房需求,提高职工居住水平,改善住房条件。	1.53	1.53		
	保密检查通信信道经费	为全市涉密计算机违规外联监管平台使用通信信道费用,2M,并且为固定IP,需持续租用。	总计2.64万元,主要用于租用全市涉密计算机违规外联监管平台使用通信信道。	为全市涉密计算机违规外联监管平台使用通信信道费用	2.64	2.64		
	保密宣传教育业务培训经费	1.沈财行[2014]611号文件规定,培训费由培训举办单位承担,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保密法第四十二条规定,保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组织开展保密宣传教育、保密检查、保密技术防护和泄密案件查处工作。3.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第七条规定,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应当组织开展经常性的保密宣传教育。4.国保发[2014]6号文件规定,要统筹做好专兼职保密干部的专业、职业培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每年申请将专兼职保密干部培训列入党校、行政学院和干部学院专题培训计划。根据相关规定,对保密干部、涉密人员、定密责任人、定密承办人进行培训。	2017年计划重点涉密单位重点人员50人,进行保密学院培训,一个批次,平均培训10天,共计10万元。	保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组织开展保密宣传教育、保密检查、保密技术防护和泄密案件查处工作。	10.00			10.00
中共沈阳市委党史研究室					67.55	67.55		
	《中国共产党沈阳年鉴2017》及《沈阳党史》双月刊	主要用于出版管理、印刷(含设计排版)、征集文稿照片及编审等费用。《中国共产党沈阳年鉴2017》2000册,《沈阳党史》双月刊由3000册增为6000册。	总计45.748万元。1.《中国共产党沈阳年鉴2017》25万元。出版管理费2.5万元;印刷(含设计制版)费17万元;编审费2万元;支付稿费(含照片费)3.5万元。2.《沈阳党史》双月刊20.748万元。印刷费(含设计制版费)17.448万元;稿费(含照片费)3.3万元。	保障《中国共产党沈阳年鉴2017》、《沈阳党史》双月刊出版发行,做好出版管理、印刷、征集文稿照片及编审等各项工作,确保党建工作顺利进行。	45.75	45.75		

	印刷《沈阳党史人物传（一）》和《改革开放新时期专题资料丛书（二）》	此项费用主要用于出版管理费、印刷（含设计制版）、征集文稿和照片费用。《沈阳党史人物传（一）》2000册，《改革开放新时期专题资料丛书（二）》2000册。	总计19.5万元。1.《沈阳党史人物传（一）》12.5万元。征集文稿和照片费3.5万元，印刷（含设计制版）费9万元。2.《改革开放新时期专题资料丛书（二）》7万元。印刷费7万元。	保障《沈阳党史人物传（一）》、《改革开放新时期专题资料丛书（二）》出版发行，做好出版管理、印刷、征集文稿（照片）等工作，确保党史工作顺利进行。	19.50	19.50		
	沈阳党史网站运行维护费	主要用于沈阳党史网站运行维护费。	网站运行维护费2.3万元。	保障党史网站和手机客户端运行维护	2.30	2.30		
沈阳市党员电化教育中心					36.00	36.00		
	拍摄制作党建电视栏目及本地乡土教材课件制作	2017年项目预算主要用于本地乡土教材制作和购置外地优秀教学课件。2017年全年将拍摄制作52期党建电视栏目《七月阳光》，每期10分钟，在沈阳电视台新闻频道播出。	总计36万元。其中拍摄制作党建电视节目《七月阳光》26万元；本地乡土教材制作和购置外地优秀教学课件10万元。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改进党员干部教育工作。	36.00	36.00		
中共沈阳市直属机关党校					39.20	39.20		
	处级及以下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市直机关党校承担市直机关处级以下(含处级,下同)干部的政治理论教育工作,指导各单位对处级及以下干部开展培训工作,并提供教育服务。培训12期,每期95人,培训5天。	总计39.2万元。其中,学习用品3.2万元,教材资料9.5万元,教师讲学费10.8万元,学员餐费15.7万元。	市直机关处级以下(含处级,下同)干部的政治理论教育工作,指导各单位对处级及以下干部开展培训工作,并提供教育服务	39.20	39.20		
沈阳市保密技术检测中心					1.52	1.52		
	沈阳市保密技术检测中心	按照通知要求,根据市房改办审核的各单位住房货币化补贴资金需求,纳入单位部门预算。	市房改办审定的补贴人数1人,补贴面积合计35平方米,资金需求合计3.122万元。	推动住房制度深入改革,加快我市市直机关货币化工作进程,落实国家、省、市住房制度改革相关政策,满足职工合理的住房需求,提高职工居住水平,改善住房条件。	1.52	1.52		

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60.00	60.00		
	改革办工作专项经费	参照去年预算及追加额度安排，主要用于研究制定《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2017年工作要点》和《任务分解表》，研究制定《中共沈阳市委关于全面加强改革落实工作的实施意见》，开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国企改革、简政放权、优化营商环境等重大课题研讨会，落实中央和省委部署开展重大改革试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督察，关于2016年度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的评估报告，关于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的评估报告，关于重大改革试点的评估报告，编制《全面深化改革2014、2015、2016年沈阳实践》及《国家重大改革试点在沈阳》，各区县（市）委改革办业务培训会，各专项小组成员单位业务培训会。	总计60万元：1.研究制定《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2017年工作要点》和《任务分解表》10万元。2.研究制定《中共沈阳市委关于全面加强改革落实工作的实施意见》5万元。3.开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国企改革、简政放权、优化营商环境等重大课题研讨会5万元。4.落实中央和省委部署开展重大改革试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督察5万元。5.关于2016年度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的评估报告10万元。6.关于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的评估报告5万元。7.关于重大改革试点的评估报告5万元。8.编制《全面深化改革2014、2015、2016年沈阳实践》及《国家重大改革试点在沈阳》5万元。9.各区县（市）委改革办业务培训会5万元。10.各专项小组成员单位业务培训会5万元。	开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国企改革、简政放权、优化营商环境等重大课题研讨会，落实中央和省委部署开展重大改革试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督察	60.00	60.00		
沈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					69.32	69.32		
	市委市政府集中办公区医疗卫生设备维护经费	市委、市政府集中办公区机关卫生所的医疗设备维护、医疗耗材、医疗废物处理等费用。	1.医疗设备维护更换费用10万元；2.医疗耗材费用5万元；3.医疗废物处理等费用3万元。	为市委、市政府集中办公区驻地干部职工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保障机关卫生所正常运转。	18.00	18.00		
	市委市政府集中办公区武警保障经费	用于驻市委、市政府集中办公区武警中队的执勤和生活保障，主要包括食堂、宿舍、执勤及应急防爆器材维护及更新。	武警食堂维护费用5万元，营具维护费用5万元，执勤设施器材维护费用4万元，应急防爆器材维护费用3万元。	保障驻市委、市政府集中办公区武警中队执勤和生活设施设备运转等。	17.00	17.00		

	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	按照通知要求,根据市房改办审核的各单位住房货币化补贴资金需求,纳入单位部门预算。	市房改办审定的补贴人数2人,补贴面积合计55平方米,资金需求合计4.324万元。	推动住房制度深入改革,加快我市市直机关货币化工作进程,落实国家、省、市住房制度改革相关政策,满足职工合理的住房需求,提高职工居住水平,改善住房条件。	4.32	4.32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其他项目					3,202.50	3,202.50		
	人才专项资金	按照《中共沈阳市委 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盛京人才”战略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人才高地的意见》(沈委发[2015]9号),《沈阳市人才资源开发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沈人才发[2007]4号),《沈阳市人才资源开发专项资金管理细则》(沈人才发[2007]5号)等文件的要求,申请人才专项资金3000万元,用于人才奖励,人才引进,基础建设以及双选生工作经费。	1.沈阳市党政机关人才资源统计工作经费7万元。2.盛京人才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经费15万元。3.2013-2016年度人才资助奖励类项目资金审计(非预算单位类)25万元。4.高层次人才招聘工作经费18万元。5.和平区人才公寓建设100万元。6.2016年引进创新型杰出人才奖励配套资金850万元7.沈阳市“人才智库”建设工作经费12万元。8.选聘生工作、生活补贴及保险费市本级承担部分248万元。9.沈阳市优秀专家管理经费128万元。10.开展高层次人才重大交流活动经费170万元。11.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建设500万元。12.《沈阳日报》人才专版宣传期刊费130万元。13.人才调研课题工作经费46万元。14.人才宣传工作经费19万元。15.“引博”工程工作经费378万元。16.其他费354万元。	人才奖励,人才引进,保证地方人力资源,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3,000.00	3,000.00		
	政府专项-社区主任书记培训	社区主任书记培训	市财政负担社区主任书记培训92万元。	确保社区主任书记培训顺利开展。	92.00	92.00		
	市台办赴台招商经费	市领导及市台办2017年赴台招商经费。	安排市领导及市台办2017年赴台招商经费110.5万元。	完成2017年赴台招商计划。	110.50	110.50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合计	18,970.77	18,960.77					10.00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18,970.77	18,960.77					10.00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本级	3,972.60	3,972.60							
中共沈阳市委组织部	3,292.98	3,292.98							
中共沈阳市委统战部	1,164.07	1,164.07							
中共沈阳市委政策研究室	732.71	732.71							
中共沈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1,375.72	1,375.72							
中共沈阳市委省直企业工作委员会	529.40	529.40							
中共沈阳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508.96	508.96							
中共沈阳市委机要局	690.46	690.46							
中共沈阳市委保密局	421.91	411.91					10.00		
中共沈阳市委党史研究室	490.24	490.24							
沈阳市党员电化教育中心	193.74	193.74							
中共沈阳市直属机关党校	108.29	108.29							
沈阳市保密技术检测中心	76.15	76.15							
《沈阳工作》编辑部	201.39	201.39							

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142.35	142.35													
沈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	1,750.55	1,750.55													
沈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网络服务中心	56.62	56.62													
沈阳市委市政府机关卫生所	60.14	60.14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其他项目	3,202.50	3,202.50													

部门公开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转移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18,970.77	11,817.38	5,731.71	3,215.01	2,870.65	7,153.39	30.00	6,409.98	40.43							672.99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18,970.77	11,817.38	5,731.71	3,215.01	2,870.65	7,153.39	30.00	6,409.98	40.43							672.99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本级	3,972.60	3,259.69	1,298.65	866.07	1,094.97	712.91		712.91								
中共沈阳市委组织部	3,292.98	1,746.53	1,075.66	384.92	285.95	1,546.45		1,546.45								
中共沈阳市委统战部	1,164.07	682.88	378.47	137.94	166.48	481.19			10.70							470.49
中共沈阳市委政策研究室	732.71	594.48	325.26	124.92	144.30	138.24		126.00	12.24							
中共沈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1,375.72	1,181.22	470.50	216.37	494.36	194.50		185.90	8.60							
中共沈阳市委中省直企业工作委员会	529.40	424.98	237.24	87.24	100.50	104.42		102.90	1.52							
中共沈阳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508.96	354.96	200.44	75.54	78.98	154.00		154.00								
中共沈阳市委机要局	690.46	509.03	301.53	111.99	95.51	181.43		181.43								
中共沈阳市委保密局	421.91	257.73	134.40	54.82	68.52	164.17		162.64	1.53							
中共沈阳市委党史研究室	490.24	422.69	259.04	55.07	108.58	67.55		67.55								
沈阳市党员电化教育中心	193.74	157.74	113.26	25.47	19.00	36.00		36.00								
中共沈阳市直属机关党校	108.29	69.09	42.43	14.73	11.93	39.20		39.20								
沈阳市保密技术检测中心	76.15	74.63	49.81	14.68	10.14	1.52			1.52							
《沈阳工作》编辑部	201.39	201.39	105.46	23.92	72.02											

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142.35	82.35	54.67	18.21	9.46	60.00		60.00							
沈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	1,750.55	1,681.23	600.44	982.15	98.64	69.32	30.00	35.00	4.32						
沈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网络服务中心	56.62	56.62	40.66	10.48	5.47										
沈阳市委市政府机关卫生所	60.14	60.14	43.79	10.48	5.87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其他项目	3,202.50					3,202.50		3,000.00							202.50

部门公开表 11

“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6 预算数						2017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第三部分 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财政局 2017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财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18960.77 万，比 2016 年减少 79.6 万元。

二、关于中共沈阳市委办公厅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442.7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81.66 万元；公务接待费 24.2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36.85 万元。2017 年预算数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27.0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比 2016 年预算数增加 0.5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16 年减少 109.2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比 2016 年增加 60.66 万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年市委办公厅本级、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委政研室、市委直属工委、市委中省直工委、市台办、市委机要局、市委保密局、市委党研室、市党员电化教育中心、市直属机关党校、市保密技术检测中心、《沈阳工作》编辑部、市委深改办、市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市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网络服务中心、沈阳市委市政府机关卫生所等18家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017年收支总预算18960.77万，比2016年减少79.6万元。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17年市委办公厅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4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0.448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8月31日，沈阳市委办公厅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63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1辆、一般公务用车62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台(套)。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年沈阳市委办公厅部门专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7143.39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